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要求，现向社会公开枣庄高新区国土住建社会事业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回应解读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政府信息申请公开的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建设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被举报投诉的情况，并附相关说明和指标统计表等。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一）概况

2020 年，国土住建社会事业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规定的有关通知要求，遵循依法、准确、及时、公正和便民的原则，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分解任务，加大督导力度，全面推进组织建设、平台建设、制度建设，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不断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进一步增强，有效地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推进政务公开向规范化、常态化、便利化、透明化、信息化、多样化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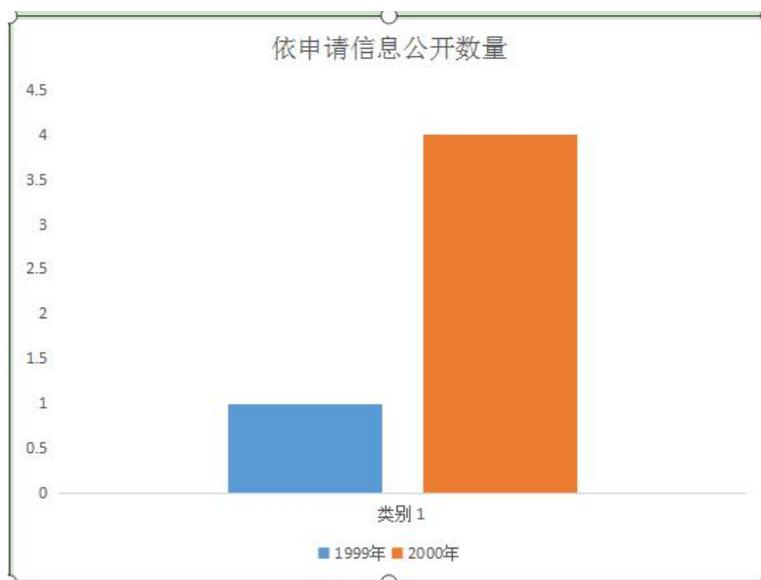
（二）主动公开情况

本机关成立政务公开专班，配齐人员力量，确保人员队伍的稳定和保持政务公开工作的连续性。同时以枣庄市高新区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公开机构职能、政策文件、政策解读、权责清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领域信息等主动公开信息。并发布常规文字解读材料。



（三）信息公开情况

本年度，本机关共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 件，皆为自然人申请。在办理结果方面，公开 1 件，不予公开 3 件。主动公开信息 86 件。



（四）平台建设情况

本机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要有枣庄市高新区管委会门户网站的“信息公开”专栏。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明确分工，各科室按照各自的责任分工，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及时公开信息；二是强化业务培训，对相关业务人员周期性进行业务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 总数量
规章	无	0	0
规范性文件	无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87	87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2483	248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 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业务量大、时限短、要求严、人员少,无法细致进一步梳理,发布信息时效性、严谨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改进情况:

(一)深化工作推进部署。制定年度工作推进计划,调度工作开展情况,合理调整、部署工作方向。

(二)强化月调度推进机制。紧紧围绕重点工作、重大项目信息发布情况及信息发布时效性情况进行调度,以制度推进落实。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如对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枣庄高新区联系(联系电话:0632-8061317,电子邮箱:gxqgtzjj@163.com)。